

广东省执业药师注册中心

粤药执注〔2019〕6号

关于举办 2019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 和再评价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帮助企业按照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再评价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号）要求建立完善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，及时、有效控制医疗器械上市后风险，提高持续改进产品质量的能力，按照部署，我中心定于2019年3月中旬举办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再评价培训班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人员

1. 各地市医疗器械监管人员；
2. 医疗器械上市许可持有人（生产企业、境外持有人等）质量负责人和相关工作人员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1. 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再评价管理办法》解读；
2. 持有人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指导原则；
3. 国家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信息系统操作培训；
4.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的建立和运行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2019年3月中旬开班，培训时间1天；地点广州，具体待通知。

四、培训证书

经培训，由省执业药师注册中心颁发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和再评价培训证书》。

五、报名交费

培训费用600元/人（含培训费、教材资料费、午餐费）。请于2019年3月10日前登录广东食品药品教育服务网“培训班报名”系统在线报名及支付培训费用，或通过银行汇款转账并注明“器械不良监测培训费”，以便开具发票。

报名网址：广东食品药品教育服务网（www.gdfda.org）

户名：广东省执业药师注册中心

开户银行：建行广州东风东路支行

银行账号：44001400204053000160

咨询电话：020-37886021、6910

微信公众号：粤药师说（微信号 [gdpharmacist](#)）


广东省执业药师注册中心
2019年1月24日